



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召开主任会议

林少春:推动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呼和浩特讯 12月5日下午,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办公室主任会议在呼和浩特召开。自治区党委副书记、政法委书记、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副主任、依法治区办主任林少春主持会议并讲话。自治区人大常委会常务副主任那顺孟和、副主任廉素,自治区副主席、公安厅厅长衡晓帆,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院长杨宗仁,自治区人民检察院检察长李琪林,自治区党委依法治区办副主任、司法厅厅长郝泽军等出席会议。

会议传达学习了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和王沪宁同志的总结讲话精神,听取了委员会办公室和立法、执法、司法、守法普法四个协调小组2020年以来工作情况汇报。

林少春就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贯彻落实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

神和自治区党委决策部署,推进法治内蒙古建设提出明确要求:

一是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决策部署上来。充分认识习近平法治思想的重大意义,吃透基本精神、把握核心要义、明确工作要求,全面准确把握全面依法治国的政治方向、重要地位、工作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关系和重要保障,坚持党对全面依法治区的领导,坚定不移地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治道路,对标对表习近平总书记在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上的重要讲话精神,深入检视查找法治建设领域存在的问题,着力补齐短板弱项,不断提升贯彻落实习近平法治思想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要把深入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同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转化为做好全面依法治区各项工作的强大动力,转化为推

进法治建设的思路举措,转化为建设更高水平法治内蒙古的生动实践。二是抓紧组建工作专班,积极筹备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第四次会议和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会议。开展系列法治专项宣传活动,集中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集中展示法治内蒙古建设所取得的成就,营造浓厚法治氛围。三是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精心谋划法治建设规划”指示精神和中央部署要求,高质量编制“十四五”法治内蒙古建设规划和法治政府、法治社会建设的实施方案,谋划今后五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明确目标任务、工作举措、时间安排,描绘好法治内蒙古建设蓝图。四是加快推进年度法治建设各项工作。依法治区办要加强对各委员会2020年工作要点确立各项工作任务督促指导,推动各级各部门抓紧盘点梳理工作,抢抓时

日,完成全年任务。做好全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总结,谋划好2021年全面依法治区工作,确保今年圆满收官、来年良好开局。五是加强依法治区办自身建设,强化统筹协调督导。加强与四个协调小组及其成员单位的沟通联络,统筹整合资源,形成工作合力,协调推动委员会决定事项、工作部署在法治各个领域的落实,进一步提升工作质效。健全完善工作制度机制,认真落实委员会、协调小组和办公室工作规则、细则,健全常态工作制度,完善联络员工作联系机制,发挥专家决策咨询机制作用。加强盟市、旗县(市、区)法治建设议事协调机构和法治工作队伍建设,构建上下一体、协同高效的工作体系,推动全面依法治区工作不断向纵深发展。

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委员会各协调小组副组长、成员参加会议。
(自治区党委全面依法治区办秘书处供稿)

让法律的种子根植孩子心田



为弘扬宪法精神,进一步增强学生的法律意识,营造学习宪法的浓厚氛围,近日,呼和浩特市公安局特警支队安检大队、六大队民警走进呼和浩特市敕勒川绿地小学,联合举办了“送法进校园、大力弘扬宪法精神”专题知识讲座。

讲座上,警官王明杰首先向同学们介绍了国家宪法日的起源,宪法的基本内容和学习宪法的重要意义,学生们听得聚精会神。为了提升学习效果,现场还组织了知识问答等活动。此次宪法宣传教育进校园活动,使宪法走到了学生身边,让宪法和法律的种子根植于孩子们幼小的心田。

刘博寰 摄

关于对拟表彰奖励全区见义勇为先进分子进行公示的公告